

证券代码：300236

证券简称：上海新阳

公告编号：2025-041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充分把握市场机遇，拓宽公司投资渠道，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由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聚源”）发起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该拟设股权基金名称为聚源启新股权投资基金（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启新基金”或“合伙企业”）。启新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3.75%。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认购基金份额。

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合作方介绍

（一）普通合伙人基本信息

1. 普通合伙人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87837486P

法定代表人：高永岗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1幢337室

成立日期：2014年2月27日

营业期限至：2014年02月27日至2044年02月2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芯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35.00%；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出资19.51%；宁波道至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7.50%；宁波月湖香庄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7.50%；芯空间控股有限公司出资10.49%

2. 基金业协会登记情况

中芯聚源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03853。

3. 上述投资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二）有限合伙人的基本信息

1、聚源盛业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EG433T3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5年4月14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高永岗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街道梅山七星路88号1幢501室A54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中芯聚源持股100%

2、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24180975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0年10月26日

注册资本：125,210.0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黄睿

注册地址：无锡兴源北路401号

经营范围：对科技型企业的风险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无锡产发金服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9.69%；其他持股0.31%

3、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135890776N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时间：1993年07月26日

注册资本：210,619.0178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孙鸿伟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21层

经营范围：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化纤机械及配件、纺织机械及配件、通用设备、电机、汽车零部件的制造、加工；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服务；纺织技术服务；化纤的工艺设计、开发；针纺织品、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的制造、加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施除外）、建筑用材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0.42%；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87%；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2.42%；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15%；其他持股62.14%

4、嘉兴定航方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E2DXLE34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24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定航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204室-64（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

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西藏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99.998%；深圳定航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0.002%

5、天津市永泰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553438117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2010年5月6日

注册资本：169,28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原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九纬路10号-1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6、济南高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D72JG36H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3年12月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秉钧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六区4号楼20层20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济南高新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7、高邮市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MAE0W29698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24年9月27日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邮城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顾丽丽）

注册地址：高邮市海潮路108号-1号金融大厦2116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高邮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出资60%；高邮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9%；江苏邮城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

8、嘉兴鸿鹄圆成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2JG7TK2F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1年2月25日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田萌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城星路69号中天国开大厦20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0%

9、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QWK984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时间：2016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12,030.52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黄志强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
1301-1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电脑配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集成电路的研发与设计；集成电路芯片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及相关配套售后服务

股权结构：黄志强持股26.30%；其他持股73.70%

10、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57838991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05年9月13日

注册资本：11,488.9391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罗立权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长路149号科技楼308室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和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电力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产品、自动仪表、电子元件、集成电路和应用软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投资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45.25%；上海骁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6.48%；上海群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6.48%；其他持股41.79%

三、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启新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聚源启新股权投资基金（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2、基金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管理人：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4、基金规模：80,000万元

5、主要经营场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583号22楼2210-83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7、投资目标：合伙企业重点投资普通合伙人、管理公司或其关联方设立、投资或管理的专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新材料、先进制造等硬科技领域的私募股权或创业投资子基金或为实现该等目的而组建的集合投资工具。

8、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出资方式
中芯聚源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000	1.25%	货币
聚源盛业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25%	货币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800	11%	货币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200	9%	货币
嘉兴定航方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	12.5%	货币
天津市永泰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	10%	货币
济南高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6.25%	货币
高邮市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	6.25%	货币
嘉兴鸿鹄圆成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6.25%	货币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6.25%	货币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3.75%	货币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2.5%	货币
合计		80,000	100%	—

注：启新基金目前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实际募集规模及各合伙人的出资规模和份额比例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的最终结果为准。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目的

本合伙企业的目的是，主要通过投资普通合伙人或管理公司或其关联方设立、投资或管理的，专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新材料、先进制造等硬科技领域的私募股权或创业投资基金或为实现该等目的而组建的集合投资工具，获得资本增值，以良好的业绩为合伙人创造价值。

（二）期限

1、合伙企业的期限至自首次交割日起满12年之日止，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在普通合伙人以书面形式向全体合伙人提供合理的延期必要性说明的前提下，经全体合伙人三分之二同意，合伙企业的期限可延长2年。

2、合伙企业的投资期自首次交割日起至下述情况之一先发生之日止：

（1）首次交割日的第6个周年对应日；

（2）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在为完成投资、支付合伙费用、偿还合伙企业债务、跟进投资、已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资承诺等做出合理预留后均已实际缴付及使用。

3、投资期结束后至合伙企业期限届满的期间为退出期，其中自首次交割日满12年之日的次日起至合伙企业期限届满的期间为延长期。

（三）缴付出资

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应按照普通合伙人根据合伙企业进行项目投资的需求计划所发出的缴款通知的要求分四期缴付。首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20%，第二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30%，第三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30%，第四期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20%。为进一步匹配子基金的出资缴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本条前述合伙企业整体分四期缴付的原则约定下，普通合伙人可根据子基金的资金使用额度需求每期再分步向各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具体的分步缴付金额以缴款通知载明的金额为准。

虽然有前述约定，但各方同意，全部认缴出资额应在本协议规定的投资期内缴清，投资期过后，如有剩余未缴付出资，除以下除外情形以外，不再缴付：

1、支付合伙费用；

2、根据投资期内已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的投资方案进行跟进投资；

3、投资期结束前已签署合伙协议等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的投资；

4、偿还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补偿、损失赔偿责任（如有）。

（四）投资管理

1、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合伙企业将聘任普通合伙人暨管理公司为合伙企业的投资机会及投资退出进行专业的决策，普通合伙人应确保管理公司专业管理团队有足够的精力为合伙企业提供专业服务。普通合伙人应根据管理公司的决策意见具体执行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

2、本协议签署时普通合伙人指定的管理公司为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除以上规定外，未经三分之二同意，普通合伙人不得更换管理公司。

3、管理公司设置由投资专业人士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就合伙企业实施投资、投资退出、投资权益的处置以及与此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但有关临时投资事项由管理公司自行决定而无需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4、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应当经3名成员一致表决同意后方可生效。投资决策委员会因成员辞任、免任或其他原因而导致人数低于3人时，管理公司应当尽快确定新的委员人选。在投资决策委员会人数达到3人以上（包括本数）之前，投资决策委员会暂停行使其规定职权，合伙企业不得进行新的投资（临时投资除外）。

（五）收益分配

1、合伙企业的可分配现金，不得再用于项目投资，应于取得后尽早分配。合伙企业的可分配现金分别按照如下比例和机制进行分配：

（1）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收入产生的可分配现金，应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首先，根据全体合伙人分配时点的实缴出资比例百分之百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总额等于其届时缴付至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违约有限合伙人经普通合伙人决定将可获分配金额核减的应相应调整）；然后，如有余额，则根据全体合伙人分配时点的实缴资金占用比例百分之百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

(2) 合伙企业取得的临时投资收益产生的可分配现金，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各合伙人在产生该等收益的资金中的实缴金额所占的相对比例进行分配；

(3) 本协议未作明确约定的其他收入产生的可分配现金，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其对该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2、普通合伙人不从本合伙企业收取业绩报酬，普通合伙人或其关联方按照子基金合伙协议等法律文件的约定，在子基金层面收取业绩报酬。普通合伙人或其关联方在子基金层面可收取的业绩报酬提取比例不应超过20%，具体以子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参与设立启新基金，旨在抓住半导体领域发展机遇，拓宽公司投资渠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有助于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同时依托专业投资机构的管理能力、投资经验及资源优势，有利于寻找业内具有良好发展潜质的优质初创企业，降低投资风险。

该投资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投资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启新基金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等程序，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基金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对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有充分的认识，将结合整体宏观经济行势，深入了解和掌握行业发展方向，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设立、设立后的管理、标的项目的甄选、投资的实施过程以及投后管理的开展，通过与共同投资人共担风险，减少投资过程中的不确定性，降低投资失败或亏损的风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5月19日